

四川省雅安市地方标准

DB5118/T 34—2024

旅游民宿集聚区等级划分与评定

Classification and evaluation for homestay inn agglomeration area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4-06-30 发布

2024-08-01 实施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等级及标志.....	4
5 基本要求.....	4
6 集聚区等级划分.....	5
7 其他.....	5
附录 A（资料性） 必备项目检查表.....	6
参考文献.....	10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雅安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提出、解释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雅安市文化广播电视体育和旅游局、四川七维旅游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四川十图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四川华可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雅安市熊猫雅宿民宿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周万平、龚宇、张立、孔文、袁粮富、张莉涛、王邹雨、唐雪健、谢迎辉、曾尹嫵、沈一红、杨子杰、王彦茹。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旅游民宿集聚区等级划分与评定

1 范围

本文件提出了旅游民宿集聚区的基本要求、等级与标志、等级划分条件、等级评定办法等要求。本文件适用于雅安市行政区域范围内的旅游民宿集聚区（以下简称集聚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 3095-201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838-200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GB 8978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T 10001（所有部分）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GB 13495 消防安全标志 第1部分 标志
GB/T 18972 旅游资源分类、调查与评价
GB/T 31384 旅游景区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规范
GB 3165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餐饮服务通用卫生规范
GB/T 36309 公共文化资源分类
GB 37487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规范
GB 37488 公共场所卫生指标及限值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旅游民宿 homestay inn

利用当地民居等相关闲置资源，主人参与接待，为游客提供体验当地自然、文化与生产生活方式的小型住宿设施。

[来源：GB/T 41648—2022,3.1]

3.2

旅游民宿集聚区 homestay inn agglomeration area

依托当地优良的生态环境、文化或旅游资源，旅游民宿成片集聚发展，形成地域特色鲜明、产品业态多元、公共服务配套完善的一种民宿集聚空间。

4 等级及标志

4.1 集聚区分为两个级别，由低到高分别为银宿集、金宿集。

4.2 集聚区等级标志由图案和“熊猫雅集”文字构成。

5 基本要求

5.1 集聚区具有统一运营管理主体，内设组织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能实现对集聚区的常态化统一运营管理。

5.2 集聚区有明确的四至范围，面积应不小于 1km^2 ，进入性良好。

5.3 应根据其禀赋资源，编制总体发展规划，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并与旅游规划相衔接。

5.4 集聚区内各经营单位依法取得相关证照，合法经营。

5.5 集聚区内或周边内有亚类旅游资源或文化等资源，有体现当地自然、文化、工业或农业生产生活方式的旅游产品或服务。

注：旅游资源类型参见GB/T 18972，文化资源类型参见GB/T 36309。

5.6 集聚区及周边应无多发性、不可避免的自然灾害，无有毒有害的污染源；区内建筑无安全隐患

5.7 集聚区空气质量应达到 GB 3095-2012 的二类区标准，地表水质量应达 GB 3838-2002 的 III 类标准，噪声质量应达到 GB 3096-2008 的 I 类标准，饮用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污水排放符合 GB 8978 的规定，卫生条件应符合 GB 37487、GB 37488 的规定。

5.8 集聚区内应有给水排水、排污、环卫、公共照明等市政设施，有电力、通讯网络、信息化、道路交通、消防、防灾等基础设施，以及休闲、休息等服务设施，各类设施应符合现行的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以及国家相关规定。

5.9 集聚区内应配置有效消防设施。砖木结构、木结构的旅游民宿连片分布的区域，应采取设置防火隔离带、设置防火分隔、开辟消防通道、提高建筑耐火等级、改造水管网、增设消防水源等措施。

5.10 集聚区内应设置有效的导向系统，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醒目，公共信息图形符号应符合 GB/T 10001 的要求，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应符合 GB/T 31384 的要求，安全标志应符合 GB 2894 的要求，消防安全标志应符合 GB 13495 的要求。

5.11 集聚区内的民宿总客房数应不小于 150 间（套），且有 5 处及以上的雅安市三星级旅游民宿。

5.12 集聚区内餐饮经营主体应符合 GB 31654 的规定。

5.13 集聚区内设有旅游咨询服务点，能提供各类资源介绍及相关资料，有投诉处理通道并有记录，有 24 小时值班电话。

5.14 区内建立各类安全相关的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安全责任，定期演练并有记录。

5.15 近一年应未发生相关违法违规事件。无重大旅游安全责任事故、重大环保事故和重大负面舆情，无侵犯游客个人隐私、侵害游客生命财产安全等有效旅游服务质量投诉。

6 集聚区等级划分

6.1 各等级集聚区的必备项目检查内容见附录 A。

6.2 表 A.1 为银宿集必备项目，表 A.2 为金宿集必备项目。

7 其他

7.1 对已评定的集聚区每 3 年进行一次全面复核，复核未达相应等级要求的，将被责令限期整改，整改后仍不合格的，将被降级或摘牌。

7.2 集聚区在经营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况的将给予限期整改或取消等级处理：

- a) 发展重大违法违规事件；
- b) 出现卫生、消防、安全、环境保护、食品安全等重大责任事故；
- c) 发生重大有效投诉或造成严重社会负面影响；
- d) 运营管理达不到相应等级标准要求的。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录 A
(资料性)
必备项目检查项表

必备项目检查表包括：银宿集必备项目检查表（见表A.1）、金宿集必备项目检查表（见表A.2）。

表 A.1 银宿集必备项目检查表

序号	项目	是否达标
1	集聚区具有统一运营管理主体，内设组织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能实现对集聚区的常态化统一运营管理。	
2	集聚区有明确的四至范围，面积应不小于 1km ² ，进入性良好。	
3	应根据其禀赋资源，编制总体发展规划，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并与旅游规划相衔接。	
4	集聚区内经营单位依法取得相关证照，合法经营。	
5	集聚区内或周边有亚类旅游资源或文化等资源，有体现当地自然、文化，工业或农业生产生活方式的旅游产品或服务，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可供游客参与的体验活动。	
6	集聚区及周边应无多发性、不可避免的自然灾害，无有毒有害的污染源，区内建筑无安全隐患。	
7	集聚区空气质量应达到 GB 3095-2012 的二类区标准，地表水质量应达 GB 3838-2002 的 III 类标准，噪声质量应达到 GB 3096-2008 的 I 类标准，饮用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污水排放符合 GB 8978 的规定，卫生条件应符合 GB 37487、GB 37488 的规定。	
8	集聚区内应有给水排水、排污、环卫、公共照明等市政设施，有电力、通讯网络、信息化、道路交通、标志标牌、消防等基础设施，以及休闲、休息等服务设施，各类设施应符合现行的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以及国家相关规定。	
9	集聚区内应配置有效消防设施。砖木结构、木结构的旅游民宿连片分布的区域，应采取设置防火隔离带、设置防火分隔、开辟消防通道、提高建筑耐火等级、改造给水管网、增设消防水源等措施。	
10	集聚区应设置有效的导向系统，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醒目。公共信息图形符号应符合 GB/T 10001 的要求，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应符合 GB/T 31384 的要求，安全标志应符合 GB 2894 的要求，消防安全标志应符合 GB 13495 的要求。	
11	集聚区内的民宿总客房数应不小于 150 间（套），且有 5 处及以上雅安市三星级旅游民宿。	
12	集聚区内餐饮经营主体应符合 GB 31654 的规定。	
13	集聚区内设有咨询服务点，能提供各类资源介绍及相关资料，有投诉处理通道并有记录，有 24 小时值班电话。	
14	区内建立各类安全相关的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安全责任，定期演练并有记录。	
15	近一年应未发生相关违法违规事件，无重大旅游安全责任事故、重大环保事故和重大负面舆情，无侵犯游客个人隐私、侵害游客生命财产安全等有效旅游服务质量投诉。	
16	区位条件良好，可达性佳，与火车站、汽车站或高速公路有便捷连接。	
17	已建成建筑及景观绿化环境与周边自然和人文环境相协调。建筑风貌相对统一，无违规乱搭乱建，不破坏当地地形地貌及生态系统。功能分区合理，公服及旅游接待设施选址得当，满足基本的服务及接待功能。	
18	道路网络布局合理，通畅便捷，道路两侧绿化美化。	

19	有与接待能力相匹配的停车位，有与接待能力相匹配的公共厕所，布局合理。	
20	旅游产品类型丰富，有住宿、餐饮、购物、休闲娱乐等设施及场所，经营规范，明码标价。	
21	具有1家以上高质量旅游民宿，包括国家等级民宿乙级及以上、天府旅游名宿、雅安市五星级熊猫雅宿。	
22	有满足游客接待规模的餐饮设施，类型丰富。	
23	餐饮设施和服务规范符合卫生要求和食品安全要求，能倡导合理点餐、文明用餐，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24	有销售当地农产品的场所。旅游商品质量良好，价格合理，无兜售、强买强卖现象。	
25	利用当地自然与环境资源，与文化、农业、工业、体育、教育、健康等产业融合，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可供游客参与的体验活动。	
26	有统一的运营管理主体，宜设置管理办公场所，能有效管理辖区内的经营主体，为其提供市场主体登记、治安、消防、卫生等方面的咨询服务，促进区内经营单位的规范化经营。	
27	应定期或不定期开展针对从业人员的服务知识、服务技能、安全防范、应急救援等方面的培训。	
28	集聚区有一定的社会效益，为当地提供就业和发展机会，对本地居民就业、当地知名度和形象有所贡献。当地居民对集聚区的发展持支持态度。集聚区在当地有一定的知名度。	
29	有生态环境保护、低碳、绿色、节能等措施，未破坏当地的生态环境、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集聚区内外植被、土壤、水源等得到合理利用、保护。	
30	集聚区有传统文化、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保护措施，多渠道宣传推广地方特色和文化，集聚区内文化、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资源得到合理利用。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表 A.2 金宿集必备项目检查表

序号	项目	是否达标
1	集聚区具有统一运营管理主体，内设组织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能实现对集聚区的常态化统一运营管理。	
2	集聚区有明确的四至范围，面积应不小于 1km ² ，进入性良好。	
3	应根据其禀赋资源，编制总体发展规划，符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并与旅游规划相衔接。	
4	集聚区内经营单位依法取得相关证照，合法经营。	
5	集聚区内或周边有亚类旅游资源或文化等资源，有体现当地自然、文化，工业或农业生产生活方式的旅游产品或服务，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可供游客参与的体验活动。	
6	集聚区及周边应无多发性、不可避免的自然灾害，无有毒有害的污染源，区内建筑无安全隐患。	
7	集聚区空气质量应达到 GB 3095-2012 的二类区标准，地表水质量应达 GB 3838-2002 的 III 类标准，噪声质量应达到 GB 3096-2008 的 I 类标准，饮用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要求，污水排放符合 GB 8978 的规定，卫生条件应符合 GB 37487、GB 37488 的规定。	
8	集聚区内应有给水排水、排污、环卫、公共照明等市政设施，有电力、通讯网络、信息化、道路交通、标志标牌、消防等基础设施，以及休闲、休息等服务设施，各类设施应符合现行的国家强制性标准要求以及国家相关规定。	
9	集聚区内应配置有效消防设施。砖木结构、木结构的旅游民宿连片分布的区域，应采取设置防火隔离带、设置防火分隔、开辟消防通道、提高建筑耐火等级、改造给水管网、增设消防水源等措施。	
10	集聚区应设置有效的导向系统，安全警示标志清晰、醒目。公共信息图形符号应符合 GB/T 10001 的要求，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应符合 GB/T 31384 的要求，安全标志应符合 GB 2894 的要求，消防安全标志应符合 GB 13495 的要求。	
11	集聚区内民宿的总客房数应不小于 300 间（套），且有 10 处及以上雅安市三星旅游民宿。	
12	集聚区内餐饮经营主体应符合 GB 31654 的规定。	
13	集聚区内设有咨询服务点，能提供各类资源介绍及相关资料，有投诉处理通道并有记录，有 24 小时值班电话。	
14	区内建立各类安全相关的制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落实安全责任，定期演练并有记录。	
15	近一年应未发生相关违法违规事件，无重大旅游安全责任事故、重大环保事故和重大负面舆情，无侵犯游客个人隐私、侵害游客生命财产安全等有效旅游服务质量投诉。	
16	区位条件良好，可达性佳，与火车站、汽车站、高速公路及相近的旅游景区（点）有便捷的连接。	
17	已建成建筑及景观绿化环境与周边自然和人文环境相协调。建筑风貌相对统一，无违规乱搭乱建，不破坏当地地形地貌及生态系统。功能分区合理，公服及旅游接待设施选址得当，满足基本的服务及接待功能。	
18	道路网络布局合理，通畅便捷，道路两侧绿化美化。	
19	有与接待能力相匹配的停车位，有与接待能力相匹配的公共厕所，布局合理。	
20	旅游产品类型丰富，应有住宿、餐饮、购物、休闲娱乐等设施及场所，经营规范，明码标价，整体服务质量良好。	
21	具有 3 家以上高质量旅游民宿，包括国家等级民宿乙级及以上、天府旅游名宿、雅安市五星级熊猫雅宿。	

22	餐饮设施应满足集聚区游客接待规模，类型丰富。	
23	餐饮设施和服务应规范，符合卫生要求和食品安全要求。倡导合理点餐、文明用餐，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24	有销售当地农特产品的场所。旅游商品应质量良好，价格合理，无兜售、强买强卖现象。	
25	利用当地自然与环境资源，与文化、农业、工业、体育、教育、健康等产业融合，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可供游客参与的体验活动。	
26	有统一的运营管理主体，宜设置管理办公场所，能有效管理辖区内的经营主体，为其提供市场主体登记、治安、消防、卫生等方面的咨询服务，促进区内经营单位的规范化经营。	
27	应定期或不定期开展针对从业人员的服务知识、服务技能、安全防范、应急救助等方面的培训。	
28	集聚区有一定的社会效益，为当地提供就业和发展机会，对本地居民就业、当地知名度和形象有所贡献。当地居民对集聚区的发展持支持态度。集聚区在当地有一定的知名度。	
29	有生态环境保护、低碳、绿色、节能等措施，未破坏当地的生态环境、生态平衡和生物多样性，集聚区内外植被、土壤、水源等得到合理利用、保护。	
30	集聚区有传统文化、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等保护措施，多渠道宣传推广地方特色和文化，集聚区内文化、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资源得到合理利用。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参 考 文 献

- [1] GB/T 41648—2022 旅游民宿基本要求与等级划分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